

中国共产党晋城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6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报表	3
表一2026年预算收支总表.....	3
表二2026年预算收入总表.....	5
表三2026年预算支出总表.....	7
表四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8
表五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表六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表七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表八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3
表九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4
表十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4
表十一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5
表十二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6
表十三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7
第三部分 2026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8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8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8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8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9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9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9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
十、绩效管理情况.....	20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8
十二、其他说明.....	28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28
（二）其他.....	2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9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 1、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决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省委政法委及市委的决策部署，统一政法单位思想和行动，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推动完善和落实政治轮训和政治督察制度。
- 2、深入贯彻中央、省委要求和市委决定，对全市政法工作研究提出全局性部署，推进平安晋城、法治晋城建设，推动政法领域全面深化改革，加强过硬队伍建设，深化智能化建设，履行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的主要职责，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 3、了解掌握和分析研判社会稳定形势、政法工作情况动态，创新完善多部门参与的平安建设工作协调机制，协调推动预防、化解影响稳定的社会矛盾和风险，协调应对和妥善处置重大突发事件，协调指导政法单位和相关部门做好反邪教、反暴恐工作。
- 4、加强对全市政法工作的督查，统筹协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反邪教、反暴恐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实施工作。
- 5、组织开展全市政法领域的调查研究，贯彻落实中央、省政法工作的方针政策和重大措施，及时向市委和省委政法委提出建议，协助市委决策和统筹推进政法改革等各项工作。
- 6、掌握分析全市政法舆情动态，指导协调政法部门媒体网络宣传工作，指导政法部门做好涉及政法工作的重大宣传工作。
- 7、监督和支持市级政法单位依法行使职权，检查政法单位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及中央、省委、市委重大决策部署和国家法律法规的情况，指导和协调市级政法各部门密切配合，完善与纪检监察机关工作衔接和协作配合机制，研究和协调重大、疑难案件，推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
- 8、组织研究全市政法改革中带有方向性、倾向性和普遍性的重大问题，深化政法改革。
- 9、指导和推动全市政法系统党的建设和政法队伍建设，协助市委及其组织部门加强政法单位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
- 10、完成省委政法委和市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中国共产党晋城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内设机构分别为：办公室（智能化建设科）、政治部（政法队伍建设指导室）、调研宣传科、执法监督科（技术侦察监督科、督察

室）、法治科、综治督导科（扫黑除恶斗争工作科）、综治指导科、政治安全科（反邪教协调科）、维稳指导科。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6年预算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晋城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6年	项目	2026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1063.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08.44	808.4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59	140.5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49.33	49.33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64.95	64.95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063.31	本年支出合计	1063.31	1063.31	
上年结转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1063.31	支出总计	1063.31	1063.31	

注：本套报表因取数时四舍五入，部分金额可能存在尾差

预算公开表2

2026年预算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晋城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063.31	1063.3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08.44	808.44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808.44	808.44					
2013601	行政运行	575.98	575.98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2.46	232.4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59	140.5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0.59	140.5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1.75	41.7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5.89	65.8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2.95	32.9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33	49.33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78	2.78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78	2.7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55	46.5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10	31.1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35	14.3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10	1.1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95	64.9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95	64.9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4.95	64.95					

2026年预算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晋城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063.31	830.85	232.4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08.44	575.98	232.46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808.44	575.98	232.46
2013601	行政运行	575.98	575.98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2.46		232.4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59	140.5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0.59	140.5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1.75	41.7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5.89	65.8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2.95	32.9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33	49.33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78	2.78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78	2.7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55	46.5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10	31.1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35	14.3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10	1.1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95	64.9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95	64.9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4.95	64.95	

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晋城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063.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08.44	808.4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59	140.5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49.33	49.33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64.95	64.95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063.31	本年支出合计	1063.31	1063.31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1063.31	支出总计	1063.31	1063.31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晋城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063.31	830.85	232.4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08.44	575.98	232.46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808.44	575.98	232.46
2013601	行政运行	575.98	575.98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2.46		232.4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59	140.5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0.59	140.5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1.75	41.7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5.89	65.8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2.95	32.9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33	49.33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78	2.78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78	2.7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55	46.5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10	31.1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35	14.3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10	1.1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95	64.9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95	64.9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4.95	64.95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晋城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30.85	732.63	98.22
工资福利支出		688.10	688.10	
基本工资	工资奖金津补贴	192.66	192.66	
津贴补贴	工资奖金津补贴	114.27	114.27	
奖金	工资奖金津补贴	72.49	72.49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46.48	46.4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65.89	65.89	
职业年金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32.95	32.95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31.10	31.10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4.35	14.35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10	1.10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64.95	64.95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1.86	51.86	
商品和服务支出		97.15		97.15
办公费	办公经费	29.41		29.41
差旅费	办公经费	16.00		16.00
公务接待费	公务接待费	1.00		1.00
工会经费	办公经费	8.24		8.24
其他交通费用	办公经费	22.77		22.77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73		19.7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53	44.53	
退休费	离退休费	41.75	41.75	
奖励金	社会福利和救助	2.78	2.78	
资本性支出		1.07		1.07
办公设备购置	设备购置	1.07		1.07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晋城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晋城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部门公开表9

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晋城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0

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晋城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1.00	1.0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1.00	1.00		

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晋城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6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98.22	98.22		
中国共产党晋城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98.22	98.22		

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晋城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6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		
1	2	3	4	5	6	7
中国共产党晋城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32.46	232.46				
中国共产党晋城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32.46	232.46				
项目	34.22	34.22				
见义勇为工作经费	5.00	5.00				
遗属补助	1.24	1.24				
政法、维护稳定暨平安建设（常态化扫黑除恶、综合治理）专项经费	130.00	130.00				
市综治中心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和网格化管理服务经费	62.00	62.00				

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晋城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6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注：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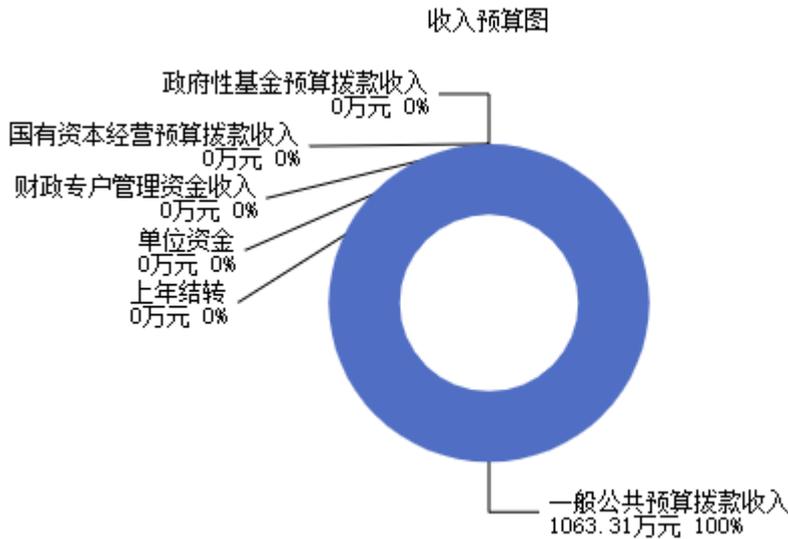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6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6年度中国共产党晋城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预算收入总计1,063.31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063.31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减少358.45万元，下降25.21%，主要原因是专项项目（见义勇为）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项目经费较上年度减少等；本年部门预算支出总计1,063.31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1,063.31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减少358.45万元，下降25.21%，主要原因是专项项目（见义勇为）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项目经费较上年度减少等。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度中国共产党晋城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预算收入1,063.31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063.31万元，占100.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0万元，占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度中国共产党晋城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支出预算1063.3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30.85万元，占78.14%；项目支出232.46万元，占21.8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6年度中国共产党晋城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063.3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063.3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1,063.31万元，上年结转收入0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808.44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40.59万元、卫生健康支出49.33万元、住房保障支出64.95万元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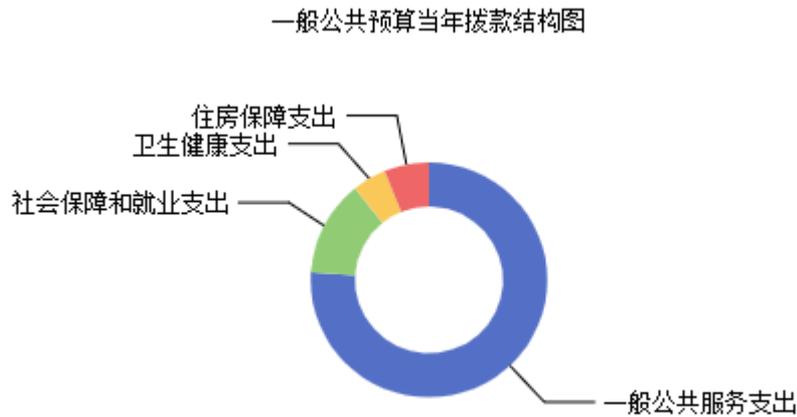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6年度中国共产党晋城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1,063.31万元，比上年减少358.45万元，下降25.21%。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6年度中国共产党晋城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1,063.3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808.44万元，占76.0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40.59万元，占13.22%；卫生健康支出49.33万元，占4.64%；住房保障支出64.95万元，占6.11%等。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6年度中国共产党晋城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830.8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732.63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退休费、奖金、住房公积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奖励金、津贴补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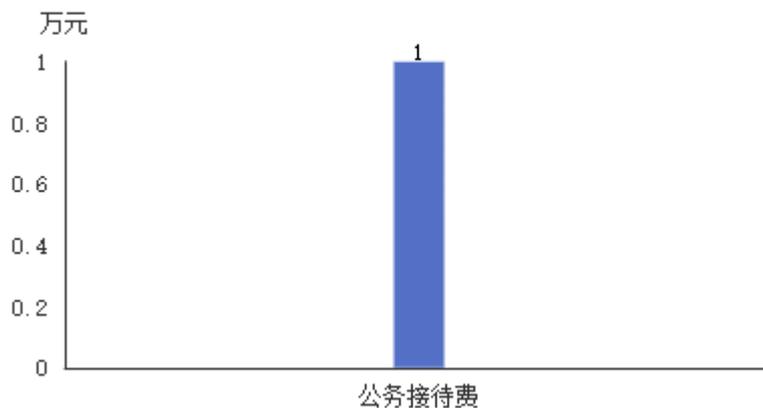
公用经费98.2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办公设备购置、公务接待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交通费用、工会经费、差旅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6年中国共产党晋城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1.00万元比2025年增加1.00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度预算未列支“三公”经费-公务接待费科目支出。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接待费1.00万元，与上年相比预算数增加1.00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度预算未列支“三公”经费-公务接待费科目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三公经费分布图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部门2026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98.22万元，比2025年预算减少8.62万元，下降8.07%，原因一是人员变动等导致公用经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减少，二是全面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控办公经费，严控印刷纸张，压缩日常经费开支等，故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下降。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中国共产党晋城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政府采购预算总额79.3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0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77.30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2026年编报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涉及部门预算资金1063.3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30.85万元，项目支出232.46万元；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1个，其中0个单位编报了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涉及资金0.00万元。

2、项目绩效目标

2026年中国共产党晋城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5个，共计金额232.46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5个，涉及金额232.46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0个，涉及金额0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4个，涉及项目金额198.24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85%。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4个，涉及项目金额198.24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0个，涉及项目金额0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晋城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见义勇为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09-中国共产党晋城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项目属性		公益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4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6年申请见义勇为工作经费5万元，资金主要用于：1.根据实际工作情况，对2026年全市涌现出来的见义勇为个人和群体进行评定认定及慰问共计费用约20000元；2.切实加强组织领导，鼓励见义勇为行为、保护见义勇为人员权益，全年召开见义勇为为常务理事1-2次（参会人员数量30人在内）、根据涌现出的见义勇为行为召开见义勇为为评定认定会（参会人员数量约30人）共计费用约4000元；3.强化宣传引导，营造崇尚、共筑文明的浓厚氛围，国家纪念日、法治宣传日等重要节点，开展共进入户等多种形式的组织宣传月活动（全年预计组织开展宣传月活动10场，预计印发见义勇为宣传资料1000册、宣传品1000个、宣传册1000册）共计费用约10000元；4.根据中华见义勇为基金会、省见义勇为协会要求慰问见义勇为先进分子、警节、端午、中秋对见义勇为困难人员慰问金每人1000元，共计6人，共计费用约6000元；5.根据全国人大见义勇为立法推进进度，结合山西省见义勇为工作条例开展见义勇为工作地方立法调研费用约10000元。									
立项依据	1.《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要健全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制度，提升社会治理效能，发展壮大群防群治力量，营造见义勇为社会氛围，建设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社会治理共同体。2.《国务院办公厅转发民政部等部门关于见义勇为为人员权益保护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12〕39号。《山西省见义勇为人员保护和奖励条例》（山西省第十屆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24次会议通过）4.《山西省平安建设条例》（2023年7月29日山西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通过）5.中共山西省委政法委员会《关于加强见义勇为工作的通知》晋政法字〔2024〕13号6.中共晋城市委政法委员会《晋城市见义勇为为协会〈关于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家七部委加强见义勇为为人员权益保护意见落实认定补偿机制的通知〉（晋市勇协〔2020〕2号）7.《晋城市见义勇为为称号评定及慰问实施办法（试行）》									
项目设立必要性	1.弘扬社会正气和促进精神文明建设；见义勇为项目通过表彰和奖励那些在紧急情况下挺身而出、保护他人安全的行为，能够有效弘扬社会正气，促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设。这种行为不仅能够帮助更多参与到社会公益活动中，还能够提升社会的整体道德水平；2.保障见义勇为人员的合法权益；设立见义勇为项目，可以通过法律和制度保障见义勇为人员的合法权益，包括经济补偿、医疗救助、就业安置等。这不仅能够减轻见义勇为人员在行为后所面临的经济和生活压力，还能够为他们提供必要的法律保护，防止因见义勇为行为而遭受不公平对待；3.鼓励公众参与和社会治理；通过表彰奖励和鼓励，见义勇为项目能够鼓励更多公众参与到社会治理中，形成良好的社会风尚；这不仅能够有效预防和减少犯罪行为，还能够提升社会的整体安全感和和谐度；4.历史传统和道德要求；见义勇为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体现了中华民族见义勇为、舍己为人的高尚品德。通过设立见义勇为项目，能够传承和弘扬这一传统美德，增强民族凝聚力和历史文化自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晋城市见义勇为为称号评定及慰问实施办法（试行）》按照财政相关预算管理制度和措施进行预算管理。结合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认真执行当年预算；严格按照本单位财务管理制和本年度工作安排，按时支付相关工作开展所产生的项目经费。									
项目实施计划	1.全年不定期召开30人左右的常务理事1-2次，不定期召开30人左右的见义勇为行为评定会；12月前完成相关费用的支付；2.全年不定期组织开展宣传月活动10场；印发见义勇为宣传资料约1000册、宣传品约1000个、宣传册约1000册；12月前完成相关费用的支付；3.根据省委政法委、省见义勇为为协会和市委政法委安排，在警节、端午、中秋等节日完成见义勇为困难人员慰问金的发放，保护见义勇为为人员权益；4.预计每季度根据全国人大见义勇为立法推进进度，结合山西省见义勇为为工作条例开展见义勇为工作地方立法调研，12月前完成相关费用的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联点共进入户等多种形式组织开展宣传月活动；警节、端午、中秋节完成对见义勇为困难人员慰问金的发放；对全市涌现出来的见义勇为人员进行表彰慰问；切实加强组织领导，鼓励见义勇为行为、保护见义勇为为人员权益；强化宣传引导，营造崇尚、共筑文明的浓厚氛围。			通过联点共进入户等多种形式组织开展宣传月活动；警节、端午、中秋节完成对见义勇为困难人员慰问金的发放；对全市涌现出来的见义勇为为人员进行表彰慰问；切实加强组织领导，鼓励见义勇为为行为、保护见义勇为为人员权益；强化宣传引导，营造崇尚、共筑文明的浓厚氛围。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见义勇为为常务理事人员数量	≥30人	数量指标	参加见义勇为为评定认定会人员数量	≥30人		
开展见义勇为为工作地方立法调研次数				≥4次	慰问见义勇为为先进分子		≥6人			
慰问见义勇为为先进分子				≥6人	开展见义勇为为工作地方立法调研次数		≥4次			
印发见义勇为为宣传资料				≥1000册	印发见义勇为为宣传资料		≥1000册			
参加见义勇为为评定认定会人员数量				≥30人	全年召开见义勇为为常务理事		≤2次			
质量指标			印发宣传品	≥1000个	印发宣传品	≥1000个	质量指标	组织开展宣传月活动	≥10次	
			组织开展宣传月活动	≥10次	组织开展宣传月活动	≥10次		参加见义勇为为常务理事人员数量	≥30人	
			全年召开见义勇为为常务理事	≤2次	印发宣传册	≥1000册		印发宣传册	≥1000册	
			印发宣传册	≥1000册	≥80%	慰问金足额发放率		100%	参会人员到位率	≥90%
			组织宣传品发放率	≥80%	参会人员到位率	≥90%		印发见义勇为为宣传资料、发放宣传品、宣传册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对见义勇为为困难人员慰问工作完成率	100%	对见义勇为为困难人员慰问工作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对见义勇为为困难人员慰问工作完成率	100%			
	印发见义勇为为宣传资料、发放宣传品、宣传册合格率	100%	印发见义勇为为宣传资料、发放宣传品、宣传册合格率	100%		组织开展宣传月活动覆盖率	≥80%			
	印发见义勇为为宣传资料、发放宣传品、宣传册及时性	及时	印发见义勇为为宣传资料、发放宣传品、宣传册及时性	及时		联点共进入户等多种形式组织开展宣传月活动及时性	及时			
	开展见义勇为为工作地方立法调研时间	每季度	开展见义勇为为工作地方立法调研时间	每季度		慰问见义勇为为先进分子时间	警节、端午、中秋节			
	慰问见义勇为为先进分子时间	警节、端午、中秋节	召开见义勇为为常务理事及时性	及时		召开见义勇为为工作地方立法调研时间	每季度			
成本指标	召开见义勇为为评定认定会时间	全年不定期	召开见义勇为为评定认定会时间	全年不定期	成本指标	召开见义勇为为评定认定会时间	全年不定期			
	召开见义勇为为常务理事及时性	及时	印发见义勇为为宣传资料、发放宣传品、宣传册及时性	及时		印发见义勇为为宣传资料、发放宣传品、宣传册及时性	及时			
	开展见义勇为为工作地方立法调研成本	≤1万元	警节、端午、中秋对见义勇为为困难人员慰问成本	≤0.6万元		召开见义勇为为常务理事、见义勇为为评定认定会成本	≤0.4万元			
	召开见义勇为为常务理事、见义勇为为评定认定会成本	≤0.4万元	开展见义勇为为工作地方立法调研成本	≤1万元		印发见义勇为为宣传资料、发放宣传品、宣传册成本	≤1万元			
	警节、端午、中秋对见义勇为为困难人员慰问成本	≤0.6万元	印发见义勇为为宣传资料、发放宣传品、宣传册成本	≤1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营造崇尚、共筑文明的浓厚氛围	营造	社会效益	保护见义勇为为人员权益	保护				
	社会效益	保护见义勇为为人员权益	保护	社会效益	营造崇尚、共筑文明的浓厚氛围	营造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性影响			可持续性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相关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	相关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28180410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市综治中心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和网格化管理服务经费								
项目名称	009-中国共产党晋城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晋城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项目属性	项目日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62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市县(区)财政资金		620,000			
	单位自筹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省委关于《印发关于深化网格化管理的指导意见》(厅字〔2021〕30号)文件要求,市综治中心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和网格化管理服务经费项目主要是为补齐市县级网格化管理服务管理短板,通过购买市域社会治理中心网格基础资料处理服务,协助完成网格基础资料的收集汇总、数据比对、数据推送等辅助工作,协助开展平安建设相关工作,上下联动共同发挥全科网格作用。该项目于2025年7月29日,委托山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对“晋城市综治中心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和网格化管理服务项目”进行了竞争性磋商采购,确定山西晋泰商务服务有限公司为成交供应商。2025年8月7日完成合同签订,合同金额为1838400元,合同期限为2025年10月9日—2026年9月30日,服务期间,由负责并协助完成市域社会治理基础信息辅助服务工作和网格化管理基础资料辅助服务工作,具体实施的工作内容包含:(1)在特定平台上,协助完成市域社会治理和网格化管理的基础信息录入、常态化更新,具体工作事项的分拆分解、流程制定、信息上传和数据更新;(2)协助完成对市域社会治理和网格化管理工作任务完成情况进行实时监测、数据分析、研判研判、跟踪管理、风险预警、总结评估;(3)协助完成对市域社会治理和网格化管理工作事项的信息报送、典型经验宣传;(4)完成对各类文件资料的整理、归档、装订工作;(5)完成对特定信息平台的操作使用和办公软件的日常管理维护;2026年根据合同约定金额62万元完成支付(共12人,12个月,工资每人/月2150元,共计209600元,保险的17.5万元,绩效4.3万元,相关管理服务费约7.3万元,合计约62万元)。							
立项依据	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网格化管理的指导意见》要求(厅字【2021】3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补齐市县级网格化管理服务管理短板,打造高效便民的网格化管理服务体系,增强人民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该项目由政治部承办,财务根据合同有关要求支付资金。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7月29日已完成招投标 2025年8月7日已完成合同的签订,预计于2026年6月前完成2026年度费用的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补齐市县级网格化管理服务管理短板,通过购买市域社会治理中心网格基础资料处理服务,协助完成网格基础资料的收集汇总、数据比对、数据推送等辅助工作,协助开展平安建设相关工作,上下联动共同发挥全科网格作用,打造高效便民的网格化管理服务体系。		补齐市县级网格化管理服务管理短板,通过购买市域社会治理中心网格基础资料处理服务,协助完成网格基础资料的收集汇总、数据比对、数据推送等辅助工作,协助开展平安建设相关工作,上下联动共同发挥全科网格作用,打造高效便民的网格化管理服务体系。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和网格化管理服务内容	5项	委派服务人员数量	12名			
		质量指标	委派人员服务质量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市域社会治理工作完成率	100%	
			市域社会治理工作完成率	100%		委派人员服务质量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合同签订时间	2025年8月7日		时效指标	市综治中心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和网格化管理服务提供时间	每天
	市综治中心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和网格化管理服务提供时间			每天	合同签订时间		2025年8月7日	
	市综治中心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和网格化管理服务提供时间		每天	市综治中心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和网格化管理服务提供时间	每天			
	市综治中心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和网格化管理服务提供时间		每天	市综治中心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和网格化管理服务提供时间	每天			
	成本指标	2026年全科网格资料处理工作成本		≤62万元	成本指标	2026年全科网格资料处理工作成本		≤62万元
		2026年全科网格资料处理工作成本		≤62万元		2026年全科网格资料处理工作成本		≤6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增强人民群众安全感	增强	社会效益	增强人民群众安全感	增强	
		提升市域社会治理能力水平	提升	提升市域社会治理能力水平		提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4180202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遗属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009-中国共产党晋城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晋城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4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0,500	年度资金总额:		12,4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0,5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4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晋城市财政局下发的关于印发《晋城市丧葬费、一次性抚恤金和遗属补助资金申领办法》的通知 晋市【2019】47号,我单位有一名工作人员因公去世,按照相关文件规定,对其配偶发放遗属生活补助,补助标准为每人每月632元,小计0.7584万元,取暖费小计0.4480万元,合计共需1.2064万元,因每年遗属补助标准会略微上涨,本年申请遗属补助经费1.24万元。					
立项依据		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晋城市财政局下发的关于印发《晋城市丧葬费、一次性抚恤金和遗属补助资金申领办法》的通知 晋市【2019】4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首先,人社局有明文规定:行政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要由原单位向人社局申请遗属补助,由原单位规定支付,其次,遗属补助的发放能为他们减少生活压力,减轻生活困难。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该项目由两个部门负责,政治部根据《晋城市丧葬费、一次性抚恤金和遗属补助资金申领办法》负责填报申请表,到人社局进行审批补助金额;完成审批后,由办公室完成财务审核程序,最后年度将当年的补助一次性发放到个人。					
项目实施计划		该项目于每年12月,由政治部到人社局审批遗属生活补助表,审批后全年的补助由财务一次性完成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规定为单位去世人员的遗属及时发放生活补助和取暖费,将政府的政策落实到位,积极稳妥解决职工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问题,有效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体性事件。				按规定为单位去世人员的遗属及时发放生活补助和取暖费,将政府的政策落实到位,积极稳妥解决职工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问题,有效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体性事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发放人数	1人	数量指标	补助发放人数	1人
			补贴发放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达标率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100%	成本指标		生活补助发放标准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时间		12月	取暖费发放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率	取暖费发放标准	≤4480元/人/月	经济效率	生活补助发放标准	≤632元/人/月
			社会效益	解决遗属生活困难问题		解决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遗属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遗属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3151843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中国共产党晋城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共有公务用车编制0辆，实有0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公务用车0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中国共产党晋城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1122.14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中国共产党晋城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中国共产党晋城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本部门2026年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A160359-社区治理和服务居民满意度调查服务预算支出62.00万元。

（二）其他

本部门无其他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相关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